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与 Hannover Re (Bermuda) Ltd 签订转分保业务
统一交易协议的信息披露公告

临时信息披露公告[2026] 8 号

披露人：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披露时间： 2026 年 04 月 28 日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22】第 1 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与 Hannover Re (Bermuda) Ltd 完成的 2026 年度转分保业务统一交易协议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协议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我司于 2017 年 06 月与关联企业 Hannover Re (Bermuda) Ltd 签订了一份非比例转分保分出的《Universal Non-Proportional Retrocession Treaty》（《统一非比例转分保协议》，以下简称“统一交易协议”），生效日为 2017 年 06 月 30 日。现我司与 Hannover Re (Bermuda) Ltd 续签了此份统一交易协议，续签后的生效日为 2026 年 06 月 30 日，期限为 3 年。

二、交易对手情况

交易对手名称：Hannover Re (Bermuda) Ltd

企业类型：专业再保险公司

经营范围：长短期再保险业务

法定代表人：Chantal Cardinez

注册地：汉密尔顿市 百慕大

注册资本：104.5 百万美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关联关系说明：我司总公司的下属子公司

三、定价政策

我司对此交易的转移支付定价采用“可比市价法”，即参照我司与市场上第三方再保险交易的价格，并综合考虑转分保合同风险转移的状况和我司“偿二代”下偿付能力状况的影响进行定价。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此统一交易协议为框架协议，具体交易金额（执行情况）我司将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22】第 1 号）第五十六条要求，对于无需逐笔进行审查、报告和披露的统一交易协议下发生的关联交易在季度报告中说明执行情况。

五、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我司作为一家外资再保险公司分公司，不设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法人层面的治理结构，且未设独立董事，故此项要求不适用。我司所有关联交易，均需经过高级管理委员会（代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职能）的审核批准后进行。高级管理委员会已审核并批准了此项关联交易。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不适用。

七、监管机关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